

107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國際經濟商務人員考試等別、類科組及暫定需用名額表

等別	職組	職系	類	科	組	暫定需用名額			
三等考試	經建行政	經建行政	國際經濟商務人員	英	文	組	7		
				德	文	組	1		
				日	文	組	1		
				西	班	牙	文	組	2
				葡	萄	牙	文	組	1
	小計						12		
	法務行政	法制	國際經濟商務人員	國際經貿法律組			2		
				小計					
合計						14			

備註：

- 一、表列暫定需用名額，得視考試成績及用人需要，擇優增減錄取。
- 二、用人機關如有臨時用人需要，於本考試典試委員會決定錄取標準前，經考試院核定，得增加需用名額。